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
推荐报告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东园路 2 号高科大厦 4 楼)

二零一五年一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下发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杰瑞”、“股份公司”或“公司”)就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项经过股东大会批准,并向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风证券”)提交了《关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申请》。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推荐业务规定(试行)》(以下简称“《推荐业务规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尽职调查工作指引(试行)》(以下简称“《尽调工作指引》”),天风证券对百杰瑞新材料的公司业务、公司财务、公司治理和合法合规事项等进行了尽职调查,就本次公司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出具本报告。

一、对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尽职调查情况

天风证券推荐百杰瑞挂牌项目小组(以下简称“项目小组”)根据《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通过交谈、查阅、查询、访谈、分析、考察、取得书面承诺,听取律师、会计师等专业机构人员意见等调查方法对公司进行了尽职调查,了解的主要事项包括公司的基本情况、商业模式、关键资源、业务流程、盈利模式、发展前景、重大风险、注册资本、股权变更、独立性、公司治理、关联交易、同业竞争、规范运作、内部控制、财务状况、重大财务核算要素、重大事项等。

项目小组与公司管理层相关成员以及其他部分员工等进行了交谈,听取了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武汉)律师事务所律师、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的意见;查阅了公司章程、公司“三会”会议记录、公司各项规章制度、会计账簿和重要会计凭证、审计报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备案资料、税收申报表和纳税凭证等;了解了公司的经营状况、内部控制制度、规范运作情况和未来发展计划。通过上述尽职调查,项目小组制作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尽职调查报告》(以下简称“尽职调查报告”)。

二、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一) 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6月16日。2014年8月1日,股份公司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

同意作为发起人，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4 年 6 月 30 日的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值折合股本 2000 万元，其余净资产值计入资本公积。201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武汉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422300000008401），公司住所为武汉化学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内（青山冶金大道 11 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凤学，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有限公司自设立以来，每年均完成了工商年检。公司整体变更前两年内，业务明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均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在公司股份制变更过程中，有限公司按公司账面净资产值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存续期可自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计算，公司存续已满两年。

综上，公司满足“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的要求。

（二）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中的专项化学用品制造行业（C2662）；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版），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公司主要从事锂盐、铯盐及铷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根据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报告显示，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6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0,658,485.99 元、34,889,556.13 元 14,055,767.90 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9.99%、100.00%和 99.97%。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12 年平稳增长，但 2014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低于公司 2013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一半，一方面是因为锂盐销售市场需求存在季节性，从公司以往年度销售情况看，一般公司上半年销售收入仅占全年销售收入的 40%左右，根据如上趋势预计，2014 年全年销售收入将高于 2013 年全年销售收入；另一方面从公司内部供给能力来看，2014 年公司高纯锂盐以及铯盐类产品生产重心逐渐由原来的咸宁工厂转移至随州工厂，但随州工厂刚刚建立，工厂生产还处于磨合调试阶段，设计产能未得到有效释放，导致部分高纯锂盐以及铯盐类产品订单积压到下半年，预计公司业务规模在报告期内将保持持续稳步增长趋势。公司产品技术成熟，客户关系稳固，公司用以生产经营的各项关键资源完整，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对公司未来发展有合理且明确的规划。公司主营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项目小组的尽职调查结果，公司所处行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商业模

式及盈利模式清晰；公司的主要产品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能够为公司带来稳定及持续的收入。

根据调查人员对工商登记资料、公司纳税情况的调查，报告期内没有发现公司有重大违法经营的情形，公司每年均按时完成了工商年检，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存续。

综上，公司符合“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的要求。

（三）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股份公司设立以来，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

股份公司设股东大会，现由 18 名股东组成，其中有 15 名自然人股东和 3 名法人股东。股份公司自设立以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2 次，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对选举董事监事、制定三会议事规则、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确定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等重大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由张风学、廖敏、罗劲军、孙倩、徐岩毅、薛凌云、艾新平等 7 名董事组成第一届董事会，张风学为董事长。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董事会 1 次，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对选举董事长、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确定公司股票转让方式等重大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由颜军儒、张翌群、赵正红等 3 名监事组成，颜军儒为监事会主席。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召开监事会会议 1 次，严格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规范运作，对选举监事会主席等重大事项作出了有效决议。

股份公司设总经理 1 名、副总经理 2 名、财务负责人 1 名、董事会秘书 1 名。

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公司下设一家分支机构即随州分公司，设立行政人事部、工程指挥部、财务部、发展部、质管部、研发部、物流部、销售部等职能部门，比较科学地划分了每个部门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相互配合相互

制衡的机制。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公司不断加强规范治理，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三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规范运行，未发生损害公司股东、债权人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项目小组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有关诚信情况的沟通，查阅了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取得了公司管理层签署的书面声明，管理层声明最近两年没有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违法违规行为处于调查之中尚无定论的情况；最近两年没有对所任职（包括现任职和曾任职）的公司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处罚而负有责任的情况；不存在个人负有数额较大债务到期未清偿的情形；没有欺诈或其他不诚实行为等情况。项目小组通过查询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人民银行征信系统、询问公司律师等方式进行补充调查，没有发现公司管理层有不良诚信状况的记录。

综上，公司符合“公司治理机制健全，合法规范经营”的要求。

（四）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有限公司系由自然人张凤学、纪东海、吕新新、王晓荣和法人武汉百杰瑞新材料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于 2008 年 6 月 16 日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50 万元。有限公司阶段，公司共经过 3 次增资、3 次股权转让，至整体变更前，有限公司共有股东 18 名，注册资本 1042.67 万元。上述实收资本变更、增资和股权转让事项均依法履行了法定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4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作为发起人，以 2014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根据众环海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14]011601），确认基准日有限公司经审计净资产值为 5,353.95 万元；根据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书》（鄂众联评报字[2014]第 1116 号），确认基准日有限公司股东权益的评估值为 5,601.46 万元。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以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折股，共折合 2000 万股，每股 1 元，其余净资产值计入资本公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取得了武汉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证号 422300000008401），公司住所为武汉化学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内（青山冶金大道 11 号），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综上，公司满足“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的要求。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2014年9月19日，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股份公司委托天风证券作为主办券商，并全权委托天风证券为其唯一的企业改制财务顾问，推荐其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对其进行持续督导。

综上，公司满足“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的要求。

鉴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规定的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股份公开转让的条件，我公司特推荐其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三、内核程序及内核意见

天风证券按照《推荐业务规定》及《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挂牌业务内核管理办法》的要求组成内核小组，于2014年9月15日至2014年9月19日对百杰瑞新材料拟申请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备案文件进行了认真审阅，于2014年9月19日召开了内核小组会议。参与项目审核的内核成员7人，其中律师2名、注册会计师3名、行业专家2名，并按照《推荐业务规定》要求在内核小组成员中指定注册会计师、律师及行业专家各1名，分别对项目小组中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及业务技术事项出具调查意见。上述内核成员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行业自律组织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担任该项目小组成员的情形；不存在本人及其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申请挂牌公司股份的情形；不存在在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处任职以及存在其他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职责的情形。

根据《推荐业务规定》对内核机构审核的要求，内核成员经审核讨论，对百杰瑞新材料本次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出具如下审核意见：

（一）我公司内核小组按照《尽调工作指引》、《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挂牌业务内核管理办法》的要求对项目小组制作的《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尽职调查报告》进行了审阅，对尽职调查工作底稿进行了抽查核实。认为项目小组已按照《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对公司进行了实地考察、资料核查等工作；项目小组中的注册会计师、律师、行业分析师已就尽职调查中涉及的财务会计事项、法律事项、业务技术事项出具了调查报告。项目小组已按照《尽调工作指引》的要求进行了尽职调查。

内核小组对百杰瑞项目小组尽职调查工作进行审核后，认为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发布的《业务规则》规定的挂牌条件。

(二) 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格式要求，公司制作了《公开转让说明书(申报稿)》。公司挂牌前拟披露的信息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说明书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的要求。

(三) 参照《推荐业务规定》的要求，内核会议成员审核了《拟推荐挂牌公司风险评估表》及风险事项，经内核会议审议，评定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低风险。

(四) 同意推荐公司挂牌，就本次内核会议要求项目小组补充尽职调查和信息披露补充完善等事宜，内核小组决定由内核专员审核通过后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报备。

综上所述，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有关挂牌的条件，内核会议就是否推荐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事项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为：赞成票 7 票，反对票 0 票，赞成票数达到三分之二以上且指定注册会计师、律师和行业专家均为赞成票。

内核小组认为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条件，同意推荐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四、推荐意见

根据项目小组对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尽职调查情况及内核情况，天风证券认为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符合《业务规则》规定的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相关条件。

百杰瑞所从事的业务属于战略新兴产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高容量长寿命二次电池电极材料”以及“硫、钾、硼、锂等短缺化工矿产资源勘探开发及综合利用”产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产业。公司所处行业经历了大规模整合，落后产能被逐渐淘汰，拥有特有竞争优势的企业获得了生存和发展，公司在所处行业中属于技术领先型企业，拥有多项具有较强操作性和实用价值的核心技术。公司于 2011 年获得了深圳达晨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武汉武大立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

专业投资机构的投资，公司的投资价值获得了股东的一致认可。公司通过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可以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提升公司知名度，吸引优秀人才，拓宽融资渠道，实现健康快速发展。

综上所述，我公司决定推荐百杰瑞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并公开转让。

同意推荐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五、提请投资者关注的事项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及重大事项：

（一）青山在建项目无法实施风险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1 日借款给武汉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武汉化学工业区分中心 1,567.40 万元，借款目的是与武汉化学工业区管理委员会协商确定规划地块的土地使用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尚未取得相关地块权属，如果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公司存在无法取得上述地块土地使用权、投资项目无法按计划实施的风险。

（二）供应商集中的风险

2014 年 1-6 月和 2013 年，公司向 FMC Corporation 采购金额分别为 8,567,336.99 元和 11,367,377.02 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1.53%、44.78%。公司采购较为集中，主要是因为公司通过采用集中采购的经营策略，可以提高采购话语权，获得更大的定价权。但若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因特殊情况无法保证原材料供应且持续时间较长，则可能导致公司生产计划无法正常执行，影响销售订单的按期履行。

（三）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锂盐类产品主要原材料为工业级碳酸锂、氢氧化锂，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的价格上涨，公司能够通过上调产品价格的方式转嫁一部分原材料成本上涨的压力，但产品价格上涨的幅度若达不到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幅度，则可能对公司利润产生不利影响；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下跌导致产品价格下跌，公司备货的产成品未能在价格下跌前对外出售，亦会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经营性现金流不足风险：

公司 2014 年 1-6 月、2013 年、201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44,649.09 元、-5,041,993.21 元、-9,875,346.12 元，均为负数。主要原因是报告

期内公司处于快速扩张阶段，为稳定客户资源、扩大市场份额，公司从原来的现款现货销售模式，改为对部分信誉较好客户授予信用账期模式，导致应收账款余额的增加；同时，因销售增加所致的备货成本上升，引起了存货余额的大幅增加。因此，报告期内虽然经营性现金流的整体趋势向好，仍给公司带来了一定的资金压力。公司短期内面临经营性现金流不足的风险。

（五）公司随州分公司无法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风险

2014年7月，湖北百杰瑞新材料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建成投产。随州市环境保护局于2014年12月25日出具了《关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随州分公司高纯锂盐及铯盐生产线环评报告审批意见的函》，同意公司组织实施该项目。公司正在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积极准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所需资料，并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环境影响评价单位编制环境保护验收检测报告，以便尽快向随州市环境保护局申请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百杰瑞随州分公司的主营业务与所处的武汉大学随州科技园园区规划产业定位一致，在目前的生产条件和生产工艺下，公司通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的可能性较大，但公司仍有无法通过环评而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风险。

(此页无正文，为《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推荐报告》签章页)



2015年 1月 16日